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有变更提案和增加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召开时间：**2014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 2、**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16 号神州数码大厦 701 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4、**召集人：**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林伟副董事长
- 6、**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4 年 1 月 7 日和 11 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7、**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5 人，代表股份 363,418,51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28%。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 363,418,5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本议案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 363,418,5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本议案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成员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选举方式，补选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

(1)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①选举董事候选人郭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363,418,4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7%；反对 0 股；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3%。本议案审议通过。

②选举董事候选人林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363,418,4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7%；反对 0 股；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3%。本议案审议通过。

③选举董事候选人周一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363,418,4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7%；反对 0 股；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3%。本

议案审议通过。

④选举董事候选人费建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363,418,4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7%；反对 0 股；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3%。本议案审议通过。

⑤选举董事候选人盛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363,229,1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788%；反对 189,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209%；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3%。本议案审议通过。

⑥选举董事候选人缪伟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363,418,4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7%；反对 0 股；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3%。本议案审议通过。

(2)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①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贺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363,229,1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788%；反对 0 股；弃权 189,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212%。本议案审议通过。

②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罗振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363,418,4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7%；反对 0 股；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3%。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在发布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时，已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备案。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未提出异议。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郭为先生、林杨先生、周一兵先生、费建江先生、盛刚先生、缪伟刚先生、贺志强先生、罗振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贺志强先生、罗振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17 日止。

公司董事简历详见 2014 年 1 月 1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7)。

4、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会成员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选举方式，补选产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1) 选举郑雪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363,418,4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7%；反对 0 股；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3%。本议案审议通过。

(2) 选举杨九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363,418,4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7%；反对 0 股；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3%。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郑雪艳女士、杨九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17 日止。

公司监事简历详见 2014 年 1 月 1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第六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8)。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同意 363,418,5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本议案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363,418,5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本议案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363,418,5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本议案审议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龚牧龙 赵军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 月 22 日